

##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 函

地址：802 高雄市苓雅區和平一路116號  
聯絡人：林珮君  
聯絡電話：07-7172930 分機：3004  
電子郵件：artcampus123@gmail.com

受文者：屏東縣立東港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7月22日  
發文字號：高師大美術字第1141006647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0815參與教師名單、1140815從思維到圖像：藝術設計創作新視野 實施計畫  
(A095L0000Q\_1141006647\_doc1\_Attach1.pdf、  
A095L0000Q\_1141006647\_doc1\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本校辦理教育部委託之美感與設計課程創新計畫—114-1  
學期共學社群「從思維到圖像：藝術設計創作新視野」AI  
工作坊(實施計畫詳如附件)，敬請同意教師以公(差)假  
方式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113年3月29日臺教師(一)字第1132600283C號函  
文「113至115美感與設計課程創新計畫—南區美感教育大  
學基地學校計畫」辦理。

二、活動資訊：

(一)活動主題：「從思維到圖像：藝術設計創作新視野。」

(二)講師：國立高雄師範大學視覺設計學系 林維俞副教  
授。

(三)日期：114年8月15日(星期五) 09:30-15:30。

(四)地點：國立高雄師範大學 愛閱館 4樓7404教室(高雄市  
苓雅區和平一路116號)。

三、本次研習請各服務單位惠予參與研習教師(詳如附件)、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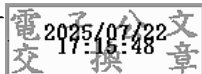


講師公(差)假。教師相關交通費由本專案計畫經費支  
應。

四、相關事宜，請聯繫承辦單位本校美術學系專任助理林玥  
君、劉恩均、林怡伶，電話：07-7172930分機3004，電子  
信箱：artcampus123@gmail.com。

正本：本校美術學系、金門縣立金沙國民中學、屏東縣立大同高級中學、屏東縣立明正國民中學、屏東縣立東港高級中學、屏東縣立林邊國民中學、屏東縣屏東市勝利國民小學、屏東縣崁頂鄉崁頂國民小學、屏東縣萬丹鄉廣安國民小學、國立屏東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國立屏東高級中學、高雄市大寮區大寮國民小學、高雄市立三民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中正高級中學(國中部)、高雄市立五福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正興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民族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前鎮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立英明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陽明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鳳山國民中學、高雄市立龍華國民中學、天主教道明學校財團法人高雄市道明高級中學、天主教明誠學校財團法人高雄市明誠高級中學附設雙語實驗小學、國立岡山高級農工職業學校、國立旗山高級農工職業學校、國立新港藝術高級中學、國立嘉義高級中學、嘉義市大同國民小學、嘉義縣立大吉國民中學、嘉義縣立民雄國民中學、嘉義縣立新港國民中學、嘉義縣立義竹國民中學、國立臺南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、臺南市仁德區長興國民小學、臺南市立民德國國民中學、臺南市立永仁高級中學、臺南市西港區西港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校進修學院 專案助理 林玥君



姓名	服務單位
<b>金門縣</b>	
李婉琪	金門縣立金沙國民中學
<b>屏東縣</b>	
黃意喬	屏東縣立大同高級中學
楊淑惠	屏東縣立大同高級中學
陳一璋	屏東縣立明正國民中學
楊雅婷	屏東縣立東港高級中學
楊素珀	屏東縣立林邊國民中學
張雅惠	屏東縣屏東市勝利國民小學
張芳茹	屏東縣崁頂鄉崁頂國民小學
李政昌	屏東縣萬丹鄉廣安國民小學
郭佩芳	國立屏東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
蔡月桂	國立屏東高級中學
<b>高雄市</b>	
許雪燕	高雄市大寮區大寮國民小學
陳怡紋	高雄市立三民高級中學
陳怡璇	高雄市立中正高級中學國中部
林靜宜	高雄市立五福國民中學
曾惠華	高雄市立正興國民中學
陳鈺婷	高雄市立民族國民中學
蔡孟恬	高雄市立前鎮高級中學
王歆昀	高雄市立英明國民中學
邱于欣	高雄市立陽明國民中學
陳健瑩	高雄市立鳳山國民中學
沈信宏	高雄市立龍華國民中學
洪詩媛	高雄市私立天主教道明高級中學

姓名	服務單位
<b>高雄市</b>	
詹雅筑	國立旗山高級農工職業學校
尤秀蓉	高雄市明誠高級中學附設雙語實驗小學
吳昀芸	國立岡山高級農工職業學校
<b>嘉義縣</b>	
駱巧梅	國立新港藝術高級中學
蔡孟娟	嘉義縣立大吉國民中學
柯品秀	嘉義縣立民雄國民中學
湯佳璇	嘉義縣立新港國民中學
張芳虹	嘉義縣立新港國民中學
何青慧	嘉義縣立義竹國民中學
<b>嘉義市</b>	
劉佳臻	國立嘉義高級中學
高玉娟	嘉義市西區大同國民小學
<b>臺南市</b>	
張家慈	國立臺南大學附屬高級中學
沈麗香	臺南市仁德區長興國民小學
宋咏玲	臺南市立民德國民中學
陳潔婷	臺南市立永仁高級中學
張鳳玲	臺南市西港區西港國民小學

##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共學社群

### 「從思維到圖像：藝術設計創作新視野」實施計畫

(114.07.09)

#### 壹、計畫依據

教育部 113 年 3 月 29 日臺教師(一)字第 1132600283C 號函「113 年至 115 年美感與設計課程創新計畫—南區美感教育大學基地學校計畫」辦理。

#### 貳、計畫目的

- (一) 溝通美感教育課程之核心內容，聚焦專業支持系統，強化橫向統整功能。
- (二) 建置美感教育大學基地學校與南區種子教師的輔導網絡，落實輔導基地各縣市學校之教學支持系統。

#### 參、辦理單位

- 一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(師資培育及藝術教育司)
- 二、主辦單位：國立高雄師範大學(南區美感教育大學基地)

#### 肆、活動內容

- 一、活動主題：從思維到圖像：藝術設計創作新視野
- 二、講師：國立高雄師範大學視覺設計學系 林維俞 副教授
- 三、活動時間：114 年 8 月 15 日 (五) 09:30-15:30，活動結束後核發 4.5 小時研習時數。
- 四、地點：國立高雄師範大學 愛閱館 4 樓 7404 教室 (高雄市苓雅區和平一路 116 號)
- 五、參加對象：參與美感教育計畫之種子教師、共學教師。
- 六、報名方式：報名人數 40 人，報名額滿為止，請填寫 google 表單：  
<https://forms.gle/rMQHEMU1GmrqR3CV6> 報名，即日起至 114 年 07 月 31 日  
(四) 中午 12:00 截止。
- 七、本次研習請各服務單位惠予參與研習教師公(差)假。教師相關交通費等費用由本專案計畫經費支應。
  - 交通費：若搭乘高鐵請檢附票據，其他票據則無需檢附，並依實際情況報支。自行開車者，本計畫支付由【服務單位—活動會場】之大眾交通運輸票價，請填寫個人領據資料及起訖站(詳附件 1)，恕無法支付停車費。

八、聯絡人：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進修學院專案助理林玥君、林怡伶、劉恩均。

電話：07-7172930#3004。南區基地信箱 [artcampus123@gmail.com](mailto:artcampus123@gmail.com)。

## 伍、活動議程

時間：114 年 8 月 15 日 (五) 09:30-15:30

地點：國立高雄師範大學 愛閱館 4 樓 7404 教室

時間	內容	主講者
09:00-09:30	報到	
09:30-12:00	理解生成式 AI 在視覺設計中的應用 原理與特性	林維俞 副教授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 視覺設計學系
12:00-13:00	午休	
13:00-14:00	操作教學：撰寫提示詞並操作 Shakker AI 工具產出圖像	林維俞 副教授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 視覺設計學系
14:00-15:00	實作任務：以 AI 實作成果與框架 整合進行設計提案	林維俞 副教授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 視覺設計學系
15:00-15:30	作品分享：分析生成結果與提示詞 間的關係提出創新設計策略	參與教師
15:30	賦歸	

## 陸、交通方式

###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和平校區校園平面圖



## 大眾交通運輸

- 一、高鐵或高雄火車站轉接高雄捷運：紅線左營站 R16 或高雄車站 R11 (往小港) → 美麗島站 R10 換橘線 (往大寮) → 文化中心站 O7 下車由 3 號出口出站，順著和平一路走 (與大統百貨方向相反) 約 7 分鐘可到達。
- 二、台鐵接公車：搭乘火車者，可於高雄火車站搭 52、248 路公車，於中正文化中心站下車，再步行約 4 分鐘即可到達，72 路公車可於師範大學門口下車。

## 自行開車

### 一、中山高：

1. 南下：過鼎金系統 → 下中正交流道 (注意:非建國一路交流道出口，不要下錯交流道) → 右轉中正一路 → (約 1.5 Km，改走地下道右側之平面車道) → 過鐵路平交道 → 五福一路 (稍向左轉) → 左轉和平一路 → 高雄師大。
2. 北上：下中正交流道 → 左轉中正一路 → (約 1.5 Km，改走地下道右側之平面車道) → 過鐵路平交道 → 五福一路 (稍向左轉) → 左轉和平一路 → 高雄師大。

- ### 二、二高：燕巢系統轉 (西向) 國道 10 號 → 過仁武 → 鼎金系統接中山高 → 下中正交流道 (注意:非建國一路交流道出口，不要下錯交流道) → 右轉中正一路 → (約 1.5 Km，改走地下道右側之平面車道) → 過鐵路平交道 → 五福一路 (稍向左轉) → 左轉和平一路 → 高雄師大。

---

## 停車資訊

校內可停放車輛，若無車位可至「文化中心東側停車場」及「文化中心地下停車場」停放。

▲停車費需自付，恕無法核銷。

##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領款收據

美感與設計課程創新計畫 南區共學社群

<b>日期</b>	年 月 日 ( )		
<b>講座鐘點費</b>			
<b>差旅費用 (實報實銷)</b>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交通費	____月__日,啟程搭乘高鐵/台鐵(____至____) 票價____元 ____月__日,回程搭乘高鐵/台鐵(____至____) 票價____元 捷運費用(高捷_____/北捷_____)	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住宿費	3500 元 X ____晚 (收據上請註明日期) 抬頭：國立高雄師範大學 統編：76014004	
	交通費+住宿費=共____元 (由助理填寫即可)		
	*相關票據請於活動結束兩周內寄回南區基地。		
<b>服務單位</b>		<b>職 稱</b>	
<b>手機</b>		<b>電子信箱</b>	
<b>身分證字號</b>		<b>領款人姓名</b>	( 簽 章 )
<b>戶籍地址</b>			

<b>匯款資料</b> <small>(請擇一填寫)</small>	<b>戶名</b>	(匯款帳戶須為本人帳戶)		
	<b>郵局</b>	局號：	帳號：	
	<b>銀行</b>	銀行名：	分行名：	帳號：

- ※說明：1.以上資料以電子及紙本形式提供帳務處理及課稅依據，依會計法規定保存 10 年，當您填寫時，視同您瞭解且同意本校依善良管理人責任，蒐集、處理以上個人資料。
- 2.本校代理公庫為臺灣銀行，若個人帳戶非屬臺灣銀行與郵局者，將依規定收取「匯款手續費」30 元(由匯款薪資/所得中扣除)。
- 3.敬請師長儘量提供「臺灣銀行」或「郵局」帳戶作為匯款帳戶。
- 4.請於活動結束兩周內掛號郵寄：802 高雄市苓雅區和平一路 116 號 (高師大美術學系美感教育辦公室)